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書函

地 址：640301 雲林縣斗六市大學路3段123號
聯 絡 人：塗方靖
聯絡電話：05-534-2601#2744
電子郵件：lenatu@yuntech.edu.tw

受文者：產學運籌中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15年5月4日
發文字號：雲科大產學字第 1152702461 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附件一-產學處115年產學共學補助徵件申請表0427

主旨：產學處辦理「115年產學共學補助」徵件，敬邀教師踴躍申請，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 一、為鼓勵本校教師投入產學合作及師生實務研究，本次徵件項目為「產業碳盤查輔導」、「綠能產業研發」、「高齡產業合作鏈結」及「AI產業及相關應用」。
- 二、上述項目執行說明：
 - (一) 產學共學為必作項目：以至少1位教師搭配2位(含)以上學生組成師生團隊，教師與學生共同投入產學合作案實務學習與研究。
 - (二) 「產業碳盤查輔導」為選作項目：輔導企業進行碳盤查、碳中和等相關教育訓練課程或講座活動。
 - (三) 「高齡產業合作鏈結」為選作項目：辦理與他校或醫院醫療、護理及健康照護科系教師樂齡長照服務經驗交流活動及聚焦弱勢照護機構與關懷連結之合作場域。
 - (四) 「綠能產業研發」為選作項目：發展智慧化綠能、儲能、能源管理及生質能源等相關技術或研究。

(五) 「AI產業及相關應用」為選作項目：發展智慧製造、智慧醫療、智慧金融、智慧物流及資安等相關技術或研究。

(六) 申請人必須執行產學共學，並搭配至少一項以上選作項目執行。

三、申請資格：申請人須為本校編制內(外)專任教學人員。

四、經費補助原則：

(一) 核定補助教師至少補助新臺幣7萬元。補助經費為經常門，經費總額內含材料費，惟材料費須另獨立編列額度。本處將視獲高教深耕經費彈性調整每案補助額度。

(二) 以能導入實務教學課程及產學案為優先補助。

(三) 申請審查通過後，獲補助經費須於當年度11月30日前實支完畢，並依本校相關單位經費管考作業規範及時程辦理。

(四) 經費來源為教育部高教深耕計畫補助之經常門。經費使用原則需依「大專校院高等教育深耕計畫經費使用原則」、「教育部補助及委辦計畫經費編列基準表」及本校經費相關規範辦理。

五、文件繳交期限和方式：

(一) 申請人請於115年5月15日(星期五)下午5點前將已簽章之紙本申請表送至本處塗方靖專案助理，並請將電子檔(PDF及WORD檔)寄送至lenatu@yuntech.edu.tw。

(二) 若有疑問，請洽詢本處塗方靖專案助理(05-5342601#2744)。

六、獲補助教師應配合提供執行之成果資料、進行成果發表與成果手冊製作。

七、敬請各院系所協助轉發予教師知悉，歡迎教師踴躍申請

正本：本校各教學單位(學院.系所.中心)
副本：產學運籌中心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